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赤子城**

**newborntown**

**NEWBORN TOWN INC.**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11)

## 內幕消息

## 盈利預喜

本公告由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時可得資料之初步審閱，預期與2018年同期相比，(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客戶合約收入將錄得不低於30%的增長；及(i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調整淨利潤將錄得不低於60%的增長。

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年內調整後利潤，調整項目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開支、上市開支、向第三方提供貸款所得利息收入、首次公開招股凍結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及可換股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並扣除彼等各自的稅務影響。

有關預期增長主要歸因於：(i)用戶的積纍和變現效率的提升帶來自有應用流量變現業務收入的快速增長。預期與2018年同期相比，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有應用流量變現業務收入增長比率將不低於100%；及(ii)本集團積極拓展國內市場。隨著公司業績的快速增長，經調整淨利潤隨之顯著提升。公司將踐行「流量+」戰略，分階段推動產品向不同的垂直方向發力，使流量生態在不同領域快速延伸，實現高速增長。

本公司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及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的初步審閱為依據，其尚未由本公司核數師進行審閱或審核，可能會因進一步審閱而有所調整。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有所不同。有關本集團財務業績及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於預計於2020年3月底前刊發之本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年度業績公告內披露。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赤子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春河

中國，北京，2020年3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春河先生、李平先生及王奎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細亞先生、池書進先生及劉榮先生。